

证券代码：300868

证券简称：杰美特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2、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67,648.15万元，扣非后净利润为-13,335.09万元；2024年一季度，营业收入为21,101.17万元，扣非后净利润为-136.34万元。公司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47.85，消费电子行业平均滚动市盈率为53.15，偏离行业平均水平（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

3、公司关注到：近期AI手机受到市场广泛关注。AI手机主要基于硬件与软件的结合实现手机实时翻译、写作助手、即圈即搜、相片助手等多项实用AI功能。特此说明：公司主营业务是移动智能终端保护类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属于终端的配件，例如智能手机保护壳、平板电脑保护壳等。公司未布局AI手机的研发与生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避免概念题材炒作。

4、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所属行业领域无重大变化，公司近期亦无重大订单、重大合同签订，不存在重大新客户、重大技术突破的情形，生产经营一切正常。

5、公司目前没有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4年6月14日、6月17日、6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并且连续10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述情形已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标准。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采用网络通讯和现场问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之处。

2、公司关注到：近期AI手机市场受到广泛关注。AI手机主要基于硬件与软件的结合实现手机实时翻译、写作助手、即圈即搜、相片助手等多项实用AI功能。特此说明：公司主营业务是移动智能终端保护类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属于终端的配件，例如智能手机保护壳、平板电脑保护壳等。公司未布局AI手机的研发与生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避免概念题材炒作。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所属行业领域无重大变化，公司近期无重大订单、重大合同签订，亦不存在重大新客户、重大技术突破的情形。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